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趙健宏  
電話：047531847  
電子信箱：h2005125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31582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家庭教育專業課程數位在職專班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(0315822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空中大學辦理「第二期家庭教育專業課程數位在職專班」乙案，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推展家庭教育人員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9月1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901256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相關推展家庭教育之人員專業成長，提升家庭教育專業服務能量，教育部委請國立空中大學預定於109年9月至110年9月開設旨揭在職專班，開課資訊摘述如下：
  - (一)開課對象：家庭教育法第9條所定推展家庭教育之機關、機構、學校、法人及團體在職人員。
  - (二)為激勵上開機關、機構、學校、法人及團體之在職人員專業成長，屆時依報名經審查通過符合資格者，修習完成並取得「家庭教育學分學程」證明者，將依報名順序之前50名，由國立空中大學提供新臺幣1萬元整之學習鼓勵(詳參實施計畫)。

輔導室 收文:109/09/03



(三)本專班採網路報名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9年9月20日  
(星期日)止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g.nou.edu.tw/mooc/>。

(四)旨案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空中大學，電話：  
(02) 22829355分機7513。

三、檢送家庭教育專業課程數位在職專班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